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幼字第11511341121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辦理本市114學年度第2學期學前特殊教育績效評核，請各私立幼兒園於115年7月10日（星期五）前填報巡迴輔導服務滿意度調查，請查照。

依據：特殊教育法第28條及其施行細則第9條及新北市學前特殊教育幼生巡迴輔導實施計畫。

公告事項：為提升本市學前特教服務品質及執行成效，透過巡迴輔導服務滿意度調查，蒐集服務對象對巡迴輔導相關回饋意見，不會進行個別學校評比，且不影響貴園接受巡迴輔導服務之權益，請於115年7月10日（星期五）前完成電子表單「114學年度第2學期幼兒園特教巡迴輔導服務績效滿意度調查」（<https://forms.gle/7wpSwdgQA8LaPDmGA>）填報。

裝

訂

線

